
概要及摘要

本概要旨在向閣下提供本文件所載資料的概覽。由於僅屬概要，故並未包括所有對閣下而言可能屬重要的資料。閣下在決定投資於[編纂]之前，應細閱整份文件。

任何投資均帶有一定風險。投資於[編纂]涉及的若干特定風險，載於本文件「風險因素」一節。閣下在決定投資於[編纂]之前，應細閱該節內容。

業務概覽

本集團的核心業務為製造貼片式及徑向引線式鋁電解電容器。此核心業務亦輔以買賣(i)範圍廣泛的電子零件，包括集成電路以及二極管及三極管等半導體；及(ii)LED及LED照明產品。

本集團的鋁電解電容器生產過程運用本集團內部研發團隊編訂的自有專利生產方法。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集團持有11項關於其鋁電解電容器生產方法於中國註冊的實用新型專利，並已提交五項實用新型專利及一項發明專利的註冊申請。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集團的所有產品均在位於中國廣東省東莞的生產廠房製造，而本集團於東莞生產廠房合共有147名僱員。本集團於香港設有銷售辦事處運作。香港銷售辦事處監督本集團的銷售及營銷營運。

本集團的收益(i)由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75.8百萬港元增加至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92.8百萬港元，增加約22.4%或17.0百萬港元；及(ii)由截至二零一六年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期間約20.0百萬港元增加至截至二零一七年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期間約32.5百萬港元，增加約62.7%或12.5百萬港元。本集團的毛利率維持穩定，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以及截至二零一六年四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七年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期間分別約為20.8%、22.8%、17.7%及21.0%。本集團的年度溢利由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6.7百萬港元增加至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9.1百萬港元，增加約2.4百萬港元或37.2%。然而，期間溢利由截至二零一六年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並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有關資料時，必須一併細閱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

概要及摘要

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期間約1.0百萬港元減少至截至二零一七年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期間虧損約3.7百萬港元，減少約4.7百萬港元或485.4%，主要是由於在截至二零一七年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期間產生[編纂]開支約[編纂]港元。有關詳情請參閱本文件第207頁至第213頁「財務資料 — 經營業績比較」一節。

下表載列本集團於往績記錄期間按業務分部劃分的收益明細：

| | 截至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 截至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 截至以下日期止四個月期間 | | | |
|------------|-----------------------|---------------|-----------------------|---------------|-------------------|---------------|-------------------|---------------|
| | 千港元 | % | 千港元 | % | 二零一六年四月三十日 千港元 | | 二零一七年四月三十日 千港元 | |
| | | | | | (未經審核) | | | |
| 銷售工業鋁電解電容器 | 38,451 | 50.7% | 57,199 | 61.7% | 11,245 | 56.2% | 20,889 | 64.2% |
| 買賣電子零件 | 37,315 | 49.3% | 35,575 | 38.3% | 8,748 | 43.8% | 11,641 | 35.8% |
| 總計 | 75,766 | 100.0% | 92,774 | 100.0% | 19,993 | 100.0% | 32,530 | 100.0% |

下表載列於往績記錄期間按分銷地區劃分的本集團收益地域明細：

| | 截至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 截至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 截至以下日期止四個月期間 | | | |
|--------------|-----------------------|---------------|-----------------------|---------------|-------------------|---------------|-------------------|---------------|
| | 千港元 | % | 千港元 | % | 二零一六年四月三十日 千港元 | | 二零一七年四月三十日 千港元 | |
| | | | | | (未經審核) | | | |
| 香港 | 9,976 | 13.2% | 24,741 | 26.7% | 3,246 | 16.2% | 7,533 | 23.2% |
| 中國 | 36,322 | 47.9% | 50,160 | 54.1% | 12,089 | 60.5% | 18,907 | 58.1% |
| 馬來西亞 (附註1) | 24,691 | 32.6% | 10,407 | 11.2% | 2,036 | 10.2% | 4,421 | 13.6% |
| 其他亞洲地區 (附註2) | 4,777 | 6.3% | 7,466 | 8.0% | 2,622 | 13.1% | 1,669 | 5.1% |
| 總計 | 75,766 | 100.0% | 92,774 | 100.0% | 19,993 | 100.0% | 32,530 | 100.0% |

附註：

1. 本集團對我們馬來西亞客戶的銷售以香港的「離岸價」條款進行，因此，我們並不負責客戶在馬來西亞的清關，而馬來西亞的法律及法規不適用於本集團。
2. 亞洲地區(香港、中國及馬來西亞除外)所得收益主要來自向日本、新加坡、南韓、澳門及印尼客戶的銷售。

於往績記錄期間，本集團的產品需求增加，此乃由於新客戶所下訂單及經常性客戶對本集團產品的需求增加。儘管按美元絕對金額計，各新客戶應佔的收益少，但於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六年該等製造業務的新客戶應佔收益分別約為10.4百萬港元及9.9百萬港元，並對本集團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六年的收益增長有重大貢獻。本集團產品需求增加背後的其他動力來自整個中國市場正不斷增長(其理由如本文件第58頁至第76頁「行業概覽」一節所載，

概要及摘要

當中二零一二年至二零一六年貼片式及徑向引線式鋁電解電容器的市場規模分別按複合年增長率增長14.06%及13.19%)。有關本集團產品需求增加背後理由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文件第196頁至第198頁「財務資料 — 經營業績主要組成部分 — 收益」一節。

此外，由於產量增加，我們能(i)利用對原材料供應商的議價能力以取得較低單位價格；及(ii)在生產較大量產品時分配其他直接成本(即主要為僱員福利開支及經常性開支)，意味每單位銷售成本較低，讓我們得以降低產品價格，同時維持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毛利率穩定。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文件第228頁至第231頁「財務資料 — 累計虧損」一節。

下表載列本集團主要生產產品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及截至二零一七年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期間的收益、毛利率、銷量及平均售價：

| |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 | | | | | | | | 截至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之間的平均售價(跌)/升幅 | 截至二零一七年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期間 | | | | |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至截至二零一七年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期間的平均售價升/跌)幅 |
|--------------------|--------------|--------|------|---------|------|--------|--------|------|---------|------|--|--------------------|--------|------|---------|------|--|
| | 二零一五年 | | | | | 二零一六年 | | | | | | 二零一七年 | | | | | |
| | 收益 | 估收益百分比 | 毛利率 | 已售件數 | 平均售價 | 收益 | 估收益百分比 | 毛利率 | 已售件數 | 平均售價 | | 收益 | 估收益百分比 | 毛利率 | 已售件數 | 平均售價 | |
| 千港元 | (%) | (%) | 千件 | 港元 | 千港元 | (%) | (%) | 千件 | 港元 | 千港元 | (%) | (%) | 千件 | 港元 | % | | |
| 貼片式鋁電解電容器 | | | | | | | | | | | | | | | | | |
| — 一般用途系列 | 32,418 | 84.3 | 28.9 | 249,753 | 130 | 46,972 | 82.1 | 31.9 | 408,949 | 115 | (11.5) | 18,062 | 86.5% | 25.3 | 199,586 | 90 | (21.7) |
| — 其他 | 1,632 | 4.2 | 28.1 | 7,963 | 205 | 2,354 | 4.1 | 28.2 | 14,383 | 164 | (20.0) | 763 | 3.7% | 25.3 | 4,221 | 181 | 10.4 |
| 徑向引線式鋁電解電容器 | | | | | | | | | | | | | | | | | |
| — 一般用途系列 | 4,391 | 11.4 | 14.8 | 114,931 | 38 | 7,717 | 13.5 | 15.8 | 243,405 | 32 | (15.8) | 2,034 | 9.6% | 18.7 | 64,052 | 32 | — |
| — 其他 | 10 | 0.1 | 10.0 | 55 | 182 | 156 | 0.3 | 12.8 | 742 | 210 | 15.4 | 30 | 0.2% | 14.0 | 183 | 164 | (9.3) |

本集團生產的鋁電解電容器(貼片式及徑向引線式)均為通用產品，其他供應商也可提供。中國鋁電解電容器的平均售價已由二零一二年的每件人民幣0.2元下跌至二零一六年的每件人民幣0.18元。儘管預期需求增加但價格在短期內持續下跌，因為中國以較低本及較高效率製造鋁電解電容器的技術快速進步，此將可能增加降低成本及提高生產效率的壓力，以維持價格競爭力。更多詳情請參閱本文件第58頁至第76頁「行業概覽」及第107頁至第108頁「業務—市場及競爭」兩節。

本集團一般用途系列的貼片式及徑向引線式鋁電解電容器各自的平均售價跌幅，相對中國市場鋁電解電容器的整體價格跌幅較大，因為本集團降低其產品價格以吸引更多客戶。詳情請參閱本文件第119頁至第124頁「業務 — 本集團的產品」一節。

概要及摘要

下表載列本集團生產線於往績記錄期間的最大設計產能、實際產量及使用率的資料：

| |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 | | | | 截至二零一七年 | | |
|-------------|---------------------------|----------------|-------------------|---------------------------|----------------|-------------------|---------------------------|------------|-------------------|
| | 二零一五年 | | | 二零一六年 | | | 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期間 | | |
| | 最大 設計產能 (附註1) 千件 | 實際 產量 千件 | 使用率 (附註3) % | 最大 設計產能 (附註1) 千件 | 實際 產量 千件 | 使用率 (附註3) % | 最大 設計產能 (附註2) 千件 | 實際產能 千件 | 使用率 (附註3) % |
| 貼片式鋁電解電容器 | 457,090 | 276,284 | 60.4 | 479,381 | 427,305 | 89.1 | 205,918 | 197,489 | 95.9 |
| 徑向引線式鋁電解電容器 | 32,636 | 13,867 | 42.5 | 199,870 | 91,865 | 46.0 | 110,068 | 61,786 | 56.1 |

附註：

1. 最大設計年產能乃按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各年分別有290及296個運作日計算。
2. 四個月期間的最大設計產能乃根據103個運作日計算。
3. 使用率乃透過將實際製成品的生產與製成品的最大設計產能進行比較而計算得出，因此並不計入按我們客戶要求未通過全部生產流程的實際產品生產。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鋁電解電容器的生產設備的實際產量較過往年度者增加，主要由於本集團透過添置新生產設備及提高使用率以擴大產能。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及截至二零一七年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期間，我們出售的徑向引線式產品較我們生產的為多，因為我們亦按客戶要求生產的徑向引線式產品並未通過全部生產過程。為免引起混淆，該等產品並不計入純由本集團生產的產品的一部分，且並不計入使用率的計算中。詳情請參閱本文件第196頁至第198頁「財務資料 — 經營業績主要組成部分 — 收益」一節。

概要及摘要

客戶與供應商

本集團的五大客戶分別佔我們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及截至二零一七年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期間的總收益約41.8%、41.5%及55.2%，而我們最大客戶則分別佔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及截至二零一七年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期間的總收益約32.6%、14.2%及15.6%。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製造的產品主要售予三類客戶：

1. 轉售我們產品予終端用戶的轉售商；
2. 為家庭電器、影音設備、個人電腦、汽車電子產品、通訊設備及玩具等各式電子產品製造商的終端用戶；及
3. 鋁電解電容器行業的OEM客戶。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及截至二零一七年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期間，源自本集團最大供應商的本集團採購總額百分比分別約達向供應商採購總額的51.2%、17.3%及20.7%，而本集團向本集團五大供應商的採購總額百分比分別約達向供應商採購總額的67.9%、51.6%及55.6%。

競爭優勢

董事相信，以下競爭優勢為本集團持續成功及增長潛力之道：

- 鋁電解電容器優質生產商的美譽。
- 深厚技術專業知識。
- 擁有專門強大的研發能力以生產、開發及增強產品。
- 行業經驗豐富的強大管理團隊。
- 強調嚴格品質監控。
- 強健客戶基礎。
- 向客戶提供補助產品。

概要及摘要

財務資料

下文載列的財務資料應與會計師報告(其全文載於本文件附錄一)及本文件第187頁至第243頁「財務資料」一節一併閱讀。

下表載列本集團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的選定資料及分析：

往績記錄期間內的經營業績

| |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 | 截至四月三十日 | |
|-------------|-----------|--------|---------|---------|
| | 止年度 | | 止四個月期間 | |
| | 二零一五年 | 二零一六年 | 二零一六年 | 二零一七年 |
| | 千港元 | 千港元 | 千港元 | 千港元 |
| 收益 | 75,766 | 92,774 | 19,993 | 32,530 |
| 毛利 | 15,749 | 21,149 | 3,538 | 6,822 |
| 除稅前溢利 | 9,038 | 11,433 | 1,341 | (3,489) |
| 年度／期間溢利(虧損) | 6,650 | 9,126 | 960 | (3,700) |

收益由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75.8百萬港元增加約22.4%或17.0百萬港元至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92.8百萬港元。收益增加乃主要由於對本集團所製造的鋁電解電容器需求上升。儘管產能過剩及行業競爭激烈，但本集團產品的需求一直強勁。有關我們更詳細的收益增長及產品需求分析，請參閱本文件第196頁至第198頁「財務資料 — 經營業績主要組成部分 — 收益」及第137頁至第144頁「業務 — 客戶」兩節。由於收益增加，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毛利及溢利亦分別較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增加34.3%及37.2%。

收益由截至二零一六年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期間約20.0百萬港元增加約62.7%或12.5百萬港元至截至二零一七年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期間的32.5百萬港元。收益總額增加乃主要由於對本集團所製造的鋁電解電容器需求上升。由於收益增加，毛利由截至二零一六年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期間約3.5百萬港元增加約92.8%或3.3百萬港元至截至二零一七年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期間約6.8百萬港元。然而，除稅前溢利由截至二零一六年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期間約1.3百萬港元降至截至二零一七年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期間約3.5百萬港元的除稅前虧損，減少約4.8百萬港元或360.2%。減幅主要是由於在截至二零一七年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

概要及摘要

期間產生[編纂]開支約[編纂]港元。同樣地，期間溢利由截至二零一六年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期間約1.0百萬港元減少至截至二零一七年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期間虧損約3.7百萬港元，減少約4.7百萬港元或485.4%，主要是由於在截至二零一七年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期間產生[編纂]開支約[編纂]港元。

下表載列本集團綜合財務狀況表的選定資料：

|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 | 於二零一七年 |
|--------|----------|--------|--------|
| | 二零一五年 | 二零一六年 | 四月三十日 |
| | 千港元 | 千港元 | 千港元 |
| 流動資產 | 48,359 | 54,629 | 50,772 |
| 流動負債 | 43,912 | 44,826 | 36,954 |
| 非流動資產 | 20,367 | 22,126 | 21,491 |
| 非流動負債 | 167 | 178 | 158 |
| 流動資產淨值 | 4,447 | 9,803 | 13,818 |
| 權益總額 | 24,647 | 31,751 | 35,151 |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七年四月三十日，我們錄得流動資產淨值。由於(i)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應收貿易款項及票據、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結餘增加約4.8百萬港元；(ii)營運現金流量增加致使銀行結餘及現金增加約4.1百萬港元，我們的流動資產淨值由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4.4百萬港元增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9.8百萬港元，部分由(iii)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增加約2.2百萬港元；及(iv)應付稅項增加約0.8百萬港元所抵銷。我們的流動資產淨值由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9.8百萬港元增至二零一七年四月三十日約13.8百萬港元。有關增加主要由於(i)悉數結付應付一名股東款項約6.6百萬港元；(ii)應付稅項減少約2.0百萬港元；及(iii)銀行結餘及現金增加約2.2百萬港元，部分由應收貿易款項及票據減少約6.9百萬港元所抵銷。有關該等項目波動的詳情，請參閱本文件第218頁至第219頁「財務資料 — 流動資產淨值」一節。

我們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錄得累計虧損，主要由於我們的生產線於二零一四年搬遷，於二零一四年下半年才恢復全面生產。我們透過集中銷售自製的鋁電解電容器(其溢利

概要及摘要

率高於我們的買賣業務)，以及由於我們生產過程的效率提高及成本降低，且由於我們的產量提高，使我們對供應商的議價能力及使用率均提高，於往績記錄期間產生溢利。更多詳情請參閱本文件第228頁至第231頁「財務資料 — 累計虧損」一節。

下表載列本集團綜合現金流量表的選定資料：

| |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 | 截至四月三十日 | |
|----------------|-----------|---------|---------|---------|
| | 止年度 | | 止四個月期間 | |
| | 二零一五年 | 二零一六年 | 二零一六年 | 二零一七年 |
| | 千港元 | 千港元 | 千港元 | 千港元 |
| 營運資金變動前的經營現金 | | | | |
| 流量 | 12,687 | 14,425 | 2,245 | (2,623) |
|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 602 | 9,293 | 1,590 | 2,494 |
|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 (3,767) | (2,126) | (152) | (6) |
|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 3,680 | (2,629) | 1,850 | (586) |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 | 515 | 4,538 | 3,288 | 1,902 |
| 年／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1,804 | 2,178 | 2,178 | 5,969 |
| 匯率變動影響 | (141) | (747) | 37 | 290 |
| 年／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2,178 | 5,969 | 5,503 | 8,161 |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以及截至二零一六年四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七年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期間，我們分別自經營活動產生現金淨額。我們自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由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0.6百萬港元增加至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9.3百萬港元，與同期的年度毛利及溢利增加一致。我們自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由截至二零一六年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期間約1.6百萬港元增加至截至二零一七年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期間約2.5百萬港元，主要是由於應收貿易款項及票據減少約7.2百萬港元。有關更多詳情，請參閱本文件第214頁至第216頁「財務資料 — 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 — 現金流量」一節。

我們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期間有營運資金變動前的負經營現金流。此乃由於同期產生非經常性[編纂]開支約[編纂]港元。如不計入此非經常性項目的影響，我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並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有關資料時，必須一併細閱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

概要及摘要

們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期間的營運資金變動前的經營現金流將約為4.8百萬港元。

主要財務比率

下表載列往績記錄期間內本集團的主要財務比率。

| |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 截至二零一七年 |
|-----------------------|--------------|-------|--------------------|
| | 二零一五年 | 二零一六年 | 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期間 |
| 總資產回報率 ⁽¹⁾ | 9.7% | 11.9% | 不適用 ⁽⁷⁾ |
| 股權回報率 ⁽²⁾ | 27.0% | 28.7% | 不適用 ⁽⁷⁾ |
| 利息覆蓋率 ⁽³⁾ | 20.0 | 41.3 | 不適用 ⁽⁸⁾ |
|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 | 於二零一七年 |
| | 二零一五年 | 二零一六年 | 四月三十日 |
| 流動比率 ⁽⁴⁾ | 1.1 | 1.2 | 1.4 |
| 速動比率 ⁽⁵⁾ | 0.9 | 1.0 | 1.2 |
| 資本負債比率 ⁽⁶⁾ | 0.23 | 0.20 | 0.16 |

附註：

- (1) 總資產回報率按相關年度溢利除以各年末總資產計算；
- (2) 股權回報率按相關年度溢利除以各年末權益總額計算；
- (3) 利息覆蓋率按相關年度除息稅前溢利除以同年利息開支計算；
- (4) 流動比率按各年／四個月期間末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計算；
- (5) 速動比率按各年／四個月期間末流動資產減存貨除以流動負債計算；
- (6) 資本負債比率按各年／四個月期間末計息銀行借款除以權益總額計算。

概要及摘要

- (7) 截至二零一七年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期間的該等比率並無意義及可能具誤導成分，因為相關收益表計量並非反映全年經營業績。
- (8) 截至二零一七年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期間的該等比率並不適用，因為本集團於期內產生虧損。

本集團的總資產回報率由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9.7%增至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11.9%，主要由於年度溢利增加。由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利息開支較二零一五年同期減少，故利息覆蓋率增加。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資本負債比率由0.23倍減至0.20倍，是由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的純利使總股權增加。本集團資本負債比率由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0.20倍進一步降至二零一七年四月三十日的0.16倍，是由於償還銀行借款約0.5百萬港元所致。進一步資料請參閱本文件第231頁至第233頁「財務資料 — 主要財務比率」一節。

本公司股權

緊隨[編纂]及資本化發行完成後，Vertical Investment (由溫先生擁有100%股權)將持有本公司經擴大已發行股本的[編纂]% (並無計及根據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的任何購股權獲行使而可能發行的任何股份)，溫先生連同Vertical Investment將為我們的控股股東。進一步資料請參閱本文件第185頁至第186頁「主要股東」一節。

風險因素

本集團業務及營運涉及若干風險，當中部分在本集團控制範圍以外。本集團認為以下是可能對本集團構成重大不利影響的若干主要風險：

- i. 依賴主要產品的銷售
- ii. 依賴中國市場
- iii. 本集團依賴本集團的生產設施穩定運作
- iv. 環球經濟衰退及市況惡化可能對本集團的營運及財務表現造成不利影響。

閣下應細閱本文件第29頁至第47頁的整個「風險因素」章節。

概要及摘要

近期發展

於往績記錄期間後及直至[編纂]日期為止，按已下訂單的鋁電解電容器件數計算，本集團已獲得客戶對我們工業產品的更多訂單，較二零一六年同期增加約2倍。

訂單增加乃由於往績記錄期間末以來及直至[編纂]日期自新客戶取得的訂單，以及於往績記錄期間後我們經常性客戶所下訂單因整體中國市場增長，使所下訂單的件數較二零一六年可比較期間增加，有關詳情載於本文件行業概覽一節。

除[編纂]開支外，於往績記錄期間後，本集團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並無任何重大非經常性項目。

[編纂]開支

就[編纂]的總估計[編纂]開支約為[編纂]港元(根據[編纂]每股[編纂]港元(即指示[編纂]範圍的中間值)計算)。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一七年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期間，我們已分別確認[編纂]開支約[編纂]港元及[編纂]港元。於完成[編纂]前，我們預期進一步產生[編纂]開支約[編纂]港元，當中約[編纂]港元的估計金額將確認為開支，而估計[編纂]開支餘額約[編纂]港元預期將根據相關會計準則以自股權扣除入賬。因此，我們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業績將受到與[編纂]有關的開支的重大不利影響。進一步資料請參閱本文件第241頁「財務資料 — [編纂]開支」一節。

我們的策略及[編纂]

我們的短期業務策略是透過擴大產能達致規模經濟及成本下降，以維持我們定價的競爭力。我們的長期業務策略是提高品牌知名度，增加我們的研究資源，以協助我們維持在聲譽及產品質量方面的競爭力。詳情請參閱本文件第112頁至第116頁「業務 — 業務策略」一節。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並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有關資料時，必須一併細閱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

概要及摘要

本集團將收取的[編纂]淨額，經扣除[編纂]開支後估計將約為[編纂]港元(根據[編纂]每股[編纂]港元(即指示[編纂]範圍的中間值)計算)。董事計劃將有關[編纂]淨額用作以下用途：

| | 截至以下日期止六個月 | | | | | 佔總[編纂]淨額百分比 |
|-------------------|-------------------------------|--------------------|----------------------|--------------------|------------|-------------|
| | 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百萬港元 | 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 百萬港元 | 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百萬港元 | 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 百萬港元 | 總計 百萬港元 | |
| 增加本集團贴片式鋁電解電容器的產能 | [編纂] | [編纂] | [編纂] | [編纂] | [編纂] | [編纂] |
| 在中國廣東省東莞設立第二個生產廠房 | [編纂] | [編纂] | [編纂] | [編纂] | [編纂] | [編纂] |
| 繼續研發工作 | [編纂] | [編纂] | [編纂] | [編纂] | [編纂] | [編纂] |
| 推廣我們品牌產品 | [編纂] | [編纂] | [編纂] | [編纂] | [編纂] | [編纂] |
| 一般營運資金 | [編纂] | [編纂] | [編纂] | [編纂] | [編纂] | [編纂] |

提高產能的基本商業理由是為了滿足不斷增加的需求、享有自製產品的較高毛利率、提高與供應商的議價能力，以及達到規模經濟以降低價格。更多詳情請參閱本文件第112頁至第113頁「業務 — 業務策略 — 提升本集團鋁電解電容器的產能」一節。

有關我們如何擴大產能以符合短期及長期業務策略的計劃分析，請亦參閱本文件第112頁至第116頁「業務 — 業務策略」及第249頁至第253頁「未來計劃及[編纂] — 進行[編纂]的理由及[編纂] — [編纂]的分析」兩節。

有關擴張計劃對業務營運、成本基礎、產品組合及盈利能力的短期及長期影響(包括因現有生產線搬遷而導致對產能的短期影響)，請參閱本文件第113頁至第115頁「業務 — 業務策略 — 於中國設立第二個生產廠房」一節。

進一步資料(包括本集團業務目標可實現性的基準及關鍵假設)，請參閱本文件第244頁至第253頁「未來計劃及[編纂]」一節。

概要及摘要

股息

於往績記錄期間，本公司或現時組成本集團的附屬公司概無向其當時的股權擁有人宣派股息，於二零一七年四月三十日後亦無建議任何股息。股息須由董事視乎經營業績、營運資金、財務狀況、未來前景、資金需求及董事可能認為相關的其他因素酌情宣派。

此外，任何股息宣派及派付以及金額亦將須遵守章程大綱及組織章程細則及公司法。任何日後股息宣派及派付未必反映過往股息宣派及派付，並將由董事全權酌情決定。目前，本公司並無任何預設派息率。

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文件第240頁至第241頁「財務資料 — 股息」一節。

[編纂]的統計數據

| | 於二零一七年 四月三十日本公 司擁有人應佔本 集團經審核綜合 有形資產淨值 千港元 (附註1) | 估計[編纂]淨額 千港元 (附註2) | 於二零一七年 四月三十日本公 司擁有人應佔本 集團未經審核備 考經調整綜合有 形資產淨值 千港元 | 於二零一七年 四月三十日本公 司擁有人應佔本 集團未經審核備 考經調整綜合每 股有形資產淨值 港元 (附註3) | 市值 千港元 (附註4) |
|---------------------|---|--------------------------|--|--|--------------------|
| 按[編纂]每股[編纂]港元 計算 | <u>35,151</u> | <u>[編纂]</u> | <u>[編纂]</u> | <u>[編纂]</u> | <u>[編纂]</u> |
| 按[編纂]每股[編纂]港元 計算 | <u>35,151</u> | <u>[編纂]</u> | <u>[編纂]</u> | <u>[編纂]</u> | <u>[編纂]</u> |

附註：

- 於二零一七年四月三十日，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集團經審核綜合有形資產淨值乃基於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集團綜合資產淨值約35,151,000港元計算，此乃摘錄自本文件附錄一所載的會計師報告。

概要及摘要

2. [編纂]的估計[編纂]淨額乃基於按[編纂]每股[編纂]港元及[編纂]港元發售[編纂]股[編纂]計算，並經扣除由本集團產生或預期將產生的估計[編纂]費用以及其他相關費用及開支(不包括直至二零一七年四月三十日已由本集團於損益扣除約[編纂]港元的[編纂]開支)。其並無計及於行使根據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的購股權後可予配發及發行的任何股份，或本公司根據本文件第182頁至第183頁「股本 — 發行股份的一般授權」或第183頁「股本 — 購回股份的一般授權」兩節所述的本公司一般授權可予發行或購回的任何股份。
3. 於二零一七年四月三十日，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集團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綜合每股有形資產淨值乃經作出上文附註2所述的調整後及基於[編纂]股已發行股份計算得出(假設[編纂]及資本化發行於二零一七年四月三十日經已完成)。其並無計及於行使根據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的購股權後可予配發及發行的任何股份，或本公司根據本文件第182頁至第183頁「股本 — 發行股份的一般授權」或第183頁「股本 — 購回股份的一般授權」兩節所述的本公司一般授權可予發行或購回的任何股份。
4. 本公司的市值乃根據緊隨[編纂]及資本化發行完成後已發行[編纂]股股份計算。
5.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集團經調整綜合有形資產淨值的未經審核備考報表並無作出任何調整，以反映於二零一七年四月三十日後本集團的任何貿易結果或訂立的其他交易。

無重大不利變動

除[編纂]開支外，董事確認，直至本文件日期，本集團自二零一七年四月三十日以來(即本集團編製最近期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日期)的財務或貿易狀況或前景概無任何重大不利變動，且自二零一七年四月三十日以來概無任何活動會對本文件附錄一所載會計師報告所示的資料有重大影響。